

2020 年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表（区文旅局）

填报部门：武汉市东西湖区文化和旅游局

填报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31 日

序号	抽查对象	抽查比例	预估抽查对象数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(市/区)	参与部门	抽查事项	实施时间
1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	10%	9	现场检查	区级市场监管部门	无	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监督检查	3月-12月
2	全部市场主体	2%	7	现场检查	区级市场监管部门	无	对全部市场主体的监督检查	3月-12月
3	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	30%	6	现场检查	区级市场监管部门	无	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检查	3月-12月
4	全部市场主体	2%	7	现场检查	区级市场监管部门	无	对全部市场主体的监督检查	3月-12月

5	娱乐场所	30%	3	现场检查	区级市场监管部门	无	对娱乐场所的监督检查	3月-12月
---	------	-----	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预估抽查对象数” = “总抽查对象数” \times “抽查比例”;
2. 检查方式请填写“现场检查”“书面检查”“网络检查”“专业机构核查”“抽样检测”;
3. 检查主体即具体实施检查的层级，填写“市级市场监管部门”或“区级市场监管部门”;
4. 参与部门可填写市局其他相关部门或其他市级单位，如仅本部门抽查则填“无”;
5. 抽查事项请严格按照《武汉市市场监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(武市监规[2019]3号)的内容填写，如有市局其他相关部门或其他市级单位参与的，则参与部门的抽查事项也需一并填写;